

证券代码：832968 证券简称：东软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杭州市上城区钱江路 659 号数源科技大厦 5 楼 512 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高英博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工资总额预算的议案》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杭州市国资委《关于印发改革市属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实施办法（暂行）的通知》（杭国资发〔2019〕123 号）以及西湖电子集团公司关于做好 2025

年度工资总额预算工作的通知要求，编制完成公司 2025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，基本情况如下：

公司 2025 年度平均人数预计为 106.50 人，年度工资总额预计 1763.52 万元。最终发生数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完成情况进行联动计算后根据“多退少补”原则进行兑现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专业房产经营管理规定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规范产业园区房屋出租管理行为，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，推进清廉国企建设，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杭国资产〔2024〕1号《杭州市国资委关于加强市属国有企业专业房产经营管理的通知》、西电集企〔2024〕23号《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房产经营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关房产管理规定并充分遵循产业园区运营管理的规律、特点和实际，现修订《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专业房产经营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会、董事会、经理办公会决策事项清单(2026 年版)>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明确公司党总支会、董事会和经理办公会之间的职责边界和权限划分，形成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、协调运转、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，根据《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“三重一大”决策事项及权限清单(2023年10月版)》《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会、董事会、经理办公会决策事项清单(2024年版)》《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制定《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会、董事会、经理办公会决策事项清单(2026年版)》。

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# 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办法>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，规范决策行为，提高决策水平，推进依法治企，根据《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》(杭国资(2013)137号)《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》(杭州资本行(2023)47号)，《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办法》西电集企(2025)7号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制定《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办法》。

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# 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前置研究清单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和《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，把党的领导更好嵌入公司治理全过程各环节，进一步厘清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党总支和董事会、经理层等企业治理主体的权责，充分发挥公司党总支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保落实的领导作用，在依章依规讨论和决定企业重大事项基础上，公司制定《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前置研究清单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5 日